

勞動部勞動基金監理會第 54 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7 年 12 月 27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地點：本部 6 樓 601 會議室

主持人：林召集人三貴(4 時 15 分起由孫委員碧霞代理)

記錄：魏志良

出席：

曾委員小玲	何委員美惠	莊委員慶文
林委員明章	楊委員芸蘋	梁委員淑娟
蔡委員圖晉(請假)	盧委員陽正	石委員百達
李委員樑堅	陳委員俊男	周委員志誠
黃委員瓊慧	張委員琬喻	林委員盈課
黃委員慶堂	莊委員永丞	陳委員麗玲
馬委員小惠	孫委員碧霞	

列席：

勞動基金運用局

蔡局長豐清	劉副局長麗茹	蔡副局長衷淳
李主任秘書韻清	游組長迺文	李組長志柔
蘇組長嘉華	林組長啟坤	陳組長忠良
廖專門委員秀梅	林科長淑品	邱科長南源
陳科長于瑜	林科長祐廷	陳科長學裕
吳科長英傑	劉科長慧敏	曾科長慧觀
王科長國隆	陳科長秀娃	張視察軒鳳
嚴專員筱琪	黃專員莉婷	

勞工保險局

楊組長佳惠	藍科長淑芬
-------	-------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吳經理慕瑛

林副理貴雯

苗科長莉芬

本 部

林次長辦公室

王秘書淑津

勞動保險司

黃視察琦鈺

勞動福祉退休司

邱專門委員倩莉

楊專門委員玫瑩

高科長啟仁

白視察明珠

魏視察志良

陳專員聖心

秦科員煥之

吳科員詩佳

古助理員芸嘉

詹約聘研究員淑媚

壹、主席致詞：

各位委員大家好，感謝各位委員於歲末之際撥冗出席本次會議，在此先祝福大家：新年快樂、闔家安康！

今天會議議程中有「勞動基金截至 107 年 10 月 31 日止之收支及運用概況」報告案及 11 月份運用績效。12 月以來在全球經濟成長出現遲緩現象、美中貿易摩擦緊張及 12 月 20 日美國聯準會(Fed)宣布今年的第四次升息等三大因素同時作用下，影響全球投資者的情緒，以致於國際股市、原油及黃金價格多呈現大幅波動，對勞動基金運用績效也有所影響，請運用局審慎因應。

除了關心運用績效之外，勞動基金運用的稽核也很重要，運用局在本次會議報告本年度各類勞動基金運用之內部稽核，及針對勞動基金國

內、外委託經營受託機構及保管銀行，辦理實地訪察的稽核報告，以及 109 年度赴國外訪察經費概算，提本會審議通過後，再續報本部審查。

另外，本部於今年 10 月間至勞動基金運用局進行勞動基金國外投資運用的實地查核，有關查核結果及建議提會報告。

以上報告案請委員不吝指教，現在會議正式開始。

貳、報告事項：

報告案一

案由：確認本會上（第 53）次監理會議紀錄，請鑒察。

決定：確認。

報告案二

案由：本會歷次會議決議案列管及執行情形報告，請鑒察。

決定：洽悉，第 53 次會議報告案三及討論案共 2 案解管。

報告案三

案由：謹陳勞動基金截至 107 年 10 月 31 日止之收支及運用概況，報請鑒察。

決定：洽悉，委員意見請勞動基金運用局參考辦理。

報告案四

案由：勞動基金 107 年度稽核報告暨 109 年度國外委託經營實地履約管理經費概算，報請鑒察。

決定：一、洽悉，委員意見請勞動基金運用局參考辦理。

二、「109 年度國外委託經營實地業務訪察及受訓計畫」案原則同意，另循預算編列規定續報本部審查。

報告案五

案由：謹陳「勞動部 107 年度第 4 次勞動基金財務帳務查核報告」。

決定：洽悉，請運用局就查核報告及委員建議事項積極辦理。

參、討論事項：無。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4 時 30 分。

【附錄：與會人員發言紀要】

壹、主席致詞：(同會議紀錄，略)。

貳、報告事項：

報告案二：本會歷次會議決議案列管及執行情形報告案。

1、勞動福祉退休司高科長啟仁報告：(如議程，略)。

2、主席裁示：洽悉，第 53 次會議報告案三及討論案共 2 案解管。

報告案三：謹陳勞動基金截至 107 年 10 月 31 日止收支及運用概況案。

1、勞動基金運用局財務管理組林組長啟坤報告：(如議程，略)。

2、勞動基金運用局蔡局長豐清補充說明：11 月份以來，受美中貿易摩擦影響，全球許多研究機構下修明年度全球經濟成長預測，然市場對 12 月初 G20 川習會抱持高度期待，期盼中美能解決關稅問題，11 月份全球股債小幅反彈，整體勞動基金收益轉為正數。

3、李委員樑堅發言：

(一)美中貿易摩擦的不確定性可能影響台灣出口貿易及相關產業發展，請注意個別上市(櫃)公司營收及獲利的分析研究，建議適時調整自營及委外投資佈局。

(二)近來國際原油價格持續下跌，請運用局注意對於國內石化相關上市(櫃)公司營收及獲利的影響。

(三)請說明勞動基金國內委託經營某三家投信公司多個委託帳戶投資績效及相關監管情形。

(四)請說明 98 亞太(日本除外)股票型(續約)批次某國外受託投資機構近一年投資績效及相關監管情形。另請說明今年以來國外委託經營不同類型帳戶之投資績效情形。

4、馬委員小惠發言：

(一)請說明新、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10 月份銀行存款、短期票券、

國內權益證券、國內委託經營變動情形。

(二)美中貿易戰有 90 天的緩衝期，大陸相關產業鏈受到影響及可能調整至東南亞其他國家，請問勞動基金明年亞太地區新興市場國家之配置是否有所調整？

5、黃委員慶堂發言：

(一)勞動基金國內委託經營不同帳戶之績效表現各異，請說明其差異原因。

(二)因應新制勞退基金規模不斷增加，運用局是否針對收益較佳之委任類型(例如多元資產類型基金)進行調整？

(三)近期股、匯市波動劇烈，避險類資產黃金上漲、日元升值，運用局對於明年股市波動有何因應？

6、勞動基金運用局國內投資組游組長迺文說明：

(一)有關國內某一受託投信公司委託帳戶，過去因高持股致投資績效佳，今年以來未適時停利及停損，影響其投資績效，已逐日加強監管促其改善績效，若投資績效未改善，未來會評估減碼收回部分委託資金；另一家投信公司帳戶績效受選股策略影響，第三家投信公司委託帳戶也因為持股停利動作較慢，影響其投資績效。

(二)新、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10 月份增加撥款國內委託經營批次係考量台股大盤回檔，逢低撥款給各受託帳戶，以分散投資風險。

(三)國內委託經營不同帳戶之績效表現各異的主因，是受到近期某些類股之漲跌幅較大所影響，加上各受託帳戶之處置不盡相同，有的帳戶已獲利了結，有些則持股續抱，導致不同帳戶之績效表現各異。

7、勞動基金運用局國外投資組李組長志柔說明：

- (一)98 亞太(日本除外)股票型(續約)批次係為相對報酬委託經營型態，該帳戶續約委任後近一年投資報酬率尚優於指標報酬率，本局會持續督促其提升投資績效。
- (二)勞動基金多種不同的國外委託經營類型，於不同期間其投資績效並不相同，藉以分散投資風險；明年勞動基金將辦理全球新興市場之動態多重因子委託經營型態，係屬於衛星資產配置。勞動基金未來國外委託經營將增加絕對報酬型態部位，以提升國外委託經營投資績效。
- (三)有關受到經濟景氣、貿易戰影響，在投資佈局及基金委任類型從今年以來在 smart β 、高股息、低波動以及高品質等方面，都有不錯的表現。另外，在市場不確定性高及股、匯市波動劇烈下，會採取更為動態多元資產的委任類型，以分散風險，並提升收益。此外，也將調整私募基金的比重，以提高整體基金收益。

8、林委員盈課：

- (一)請說明議程資料中勞退新制請領一次勞工退休金與請領月退休金金額差距原因。
- (二)勞工退休金提繳單位數及人數中個人自願提繳之人數比例偏低，只佔總人數 7.21%，是否持續宣導勞工朋友增加自願提繳？
- (三)有中部公司因勞動基金操作績效穩健，又有兩年定存利率的最低保證，為了保障勞工朋友的退休生活無慮，正計畫在雇主提撥 6%之外，再多提撥 3%-6%。如果員工願意自提，公司願意也相對再多提撥，請問相關法令之規範為何？另外，員

工自願提繳的上限是否可超過 6%? 賦稅優惠的規定如何?

- 9、勞工保險局楊組長佳惠說明：勞退新制之月退休金請領條件需提繳年資達 15 年，而新制自 94 年開辦以來尚未滿 15 年，目前可領月退者，均為舊制退休金結清後轉入新制，併計年資達請領月退條件，因該等人員多為舊制結清轉入新制之金額較高，故所領月退休金相對較高。另依目前法令規定，雇主提撥率至少為 6%，因此雇主得於 6% 之上再加提；而個人自願提繳部分，有賦稅優惠，於勞退條例規定提繳上限為 6%。
- 10、孫委員碧霞發言：勞退條例之個人自願提繳上限為 6%，有賦稅優惠，所得稅法也有相關規定。分析自提比例中，平均自願提撥者的薪資均較高，是否能提高自願提繳上限，需與財政部再商議。自提人數比去(106)年增加 6 萬多人，本部將持續宣導。
- 11、梁委員淑娟發言：職業工會勞工可於每月工資 6% 範圍內，向勞工保險局辦理自願提繳退休金；本人希望能多加宣導及鼓勵職業工會勞工自願提繳退休金，也建議研議將自願提繳的比率由現行之 6% 酌予提高，以提升職業工會勞工之退休金權益。
- 12、林委員明章發言：有關勞工自提部分，需自己到勞保局辦理。建議此項作業可由工會代辦，應可提高自提參與率。
- 13、曾委員小玲發言：為因應勞動基金規模即將突破 4 兆元，在國內或國外投資策略，應據以調整因應對策。目前的受託機構，多為金融控股公司的子公司，母公司若有發生異常事項，子公司亦將受影響，建議選任受託機構時，將母公司經營狀況納入評比內容，以管控風險。另有關國內權益證券個股補充資料部分，目前提供僅提供跌幅比率及是否執行停損等，並未顯示已出清時之損益情形，請運用局研議提供。另外，目前本人所服務的銀行正在推行

企業年金，政府資源有限，可以由企業自行推行員工的年金福利措施。

14、石委員百達發言：

- (一)相較新、舊制勞退基金，勞保基金委外績效與大盤或目標報酬率存有系統上的差異，原因為何？
- (二)未來市場變化大，個別基金現金流量不同，若需變現以支應現金流出，在資產配置時需多考量風險因素及個別基金屬性。
- (三)目前勞動基金規模逐年成長，有否增加人員編制，或透過資訊系統來降低同仁負擔？
- (四)運用局辦理委外評選時，提供評審委員有關委外投信之稽核缺失情形，以有約束及警惕之效果。

15、莊委員慶文發言：

- (一)建議提供補充個股資料內，個股出清後之實際損益情形。本次個股補充資料報告中，有兩家投信持有個股個數占比較大，運用局應強化相關監管及稽核作為。
- (二)未來總經變化大，基金運用整體資產配置及投資策略是否有所調整？
- (三)目前勞工退休金條例未涵蓋國營事業公務員兼具勞工身份之人員，未來請一併考量研議。

16、蔡局長豐清說明：勞動基金規模持續成長，會持續研議及檢討自營與委外投資策略。另外，未來委外招標時將研議納入投信公司所屬金控公司遭金管會懲處違規事項。因應資產規模逐步擴大，本局預計再增補5位同仁。

17、游組長迺文說明：

- (一)有關將母公司人員及組織異動納入招標之經營計畫書一節，目前對高層異動有明示外，在附錄部分亦有規定需揭露母公司人員及組織異動情形。
- (二)有關個股提供後續處理情形一節，因同一檔股票可能有不同受託機構，且以事後觀點而言，個股是否執行停損，日後亦有可能隨個股股價反彈，所以不能評定執行停損與否之正確性。本局經營團隊以動態及靜態管理方式進行，在動態管理方面增加頻率，加強廣度及深度；靜態管理方面，以時間序之差異分析口頭說明，多點彈性空間。
- (三)目前勞保基金國內委外帳戶皆為絕對報酬型，且投資團隊的集中度較高，爰績效表現與新、舊制勞退基金有所差異，未來會逐步分散，以降低投資風格集中的風險。
- (四)某委外投信絕對報酬帳戶之投資決策與選股策略確實有檢討空間。另一投信則因相對報酬帳戶追蹤指數，其建置之個股檔數較多所致。

18、李組長志柔說明：勞保基金需考量流動性，爰投資配置與新、舊制勞退基金有所差異。以債券投資為例，十年以下到期之投資比重，勞保基金就會比新制勞退基金高。固定收益避險策略方面，勞保基金與新制勞退基金避險策略不同。另外，勞保基金另類投資相對新、舊制勞退基金保守。有關委外帳戶績效一節，除金融市場變動劇烈及經理人投資策略等因素影響外，相關不確定政經事件的衝擊，亦提高投資難度，未來仍將持續強化監管作業，以提高帳戶投資績效。

19、勞動基金運用局風險控管組蘇組長嘉華說明：本局規劃年度資產配置時，均會考量個別基金之現金流量至每一資產運用項目皆設

有允許變動區間，投資單位可因應市場狀況於變動區間內彈性配置，此外不同基金因屬性、現金流量不同，爰風險承受度亦不同，在規劃資產配置時會予以考量。另外，目前本局 IT 部門人力相對有限，加上組改後，不同基金之作業系統仍有差異，目前持續整合中，未來將持續研議朝大數據、AI 等領域努力。

- 20、勞動基金運用局企劃稽核組陳組長忠良說明：在國內委託經營評選審查時提供對國內投信之稽核結果予委員參考一節，目前係提供稽核結果燈號，以方便外部人員及評審委員瞭解不同投信在投資、風控暨稽核等方面之優劣，稽核人員亦會在審查會現場提供詳細之說明，委員建議部分會參考檢討。
- 21、曾委員小玲發言：為因應相關安控及資訊規劃需求，提升風控及作業正確性，建議運用局增加適當、適合的資訊人力。
- 22、黃委員慶堂發言：就基金規模來看，IT 人員確實不足，支持本項建議。
- 23、主席裁示：本案洽悉，委員意見請運用局參考辦理。另有關委員建議增加人員及增加 IT 設備等意見，請運用局於編列年度概算時納入需求考量，本部再綜整作適當之處理。

報告案四：謹陳勞動基金 107 年度稽核報告暨 109 年度國外委託經營實地履約管理經費概算案。

- 1、勞動基金運用局企劃稽核組陳組長忠良報告：(如議程，略)。
- 2、周委員志誠發言：有關國外訪訓，以往以訪察為主，今年受訓部分，請問是到那些單位受訓，受訓內容為何？有否達到預期成效？
- 3、陳組長忠良說明：有關受訓部分，以全球性訓練為主，如果受託單位當年度未有全球性訓練，則依契約規定提供客製化訓練。受

訓內容由受託單位設計，以全球經濟景氣預測、機構之產品及特有模型、ESG 議題等，每家受託機構之產品特色亦有不同。

- 4、石委員百達發言：針對委外業者評選時，可提供本議程資料內之稽核報告附表三之格式，提供予評審委員參考，若是未稽核過之投信業者，則可加註。另議程資料內編列實地訪察人次與雜費編列人次不同，請說明原因。
- 5、陳委員麗玲發言：請問新、舊制勞退基金均辦理國外受訓，為何勞保基金未安排？又訪察 7 天及受訓 9 天是否為每一梯次每家訪訓機構都是安排相同天數？
- 6、陳組長忠良說明：勞動部組改前勞保基金國外委託經營實地履約管理計畫就未編列受訓經費，組改後本局依循往例及考量有限人力未編列，相同類型委外出國受訓計畫係新、舊制勞工退休基金執行。又實際辦理出國訪訓每家受託機構，均依規定編列預算執行。另雜費與禮品費人次併同考量編列。
- 7、曾委員小玲發言：查核報告中有關受託機構違反投資比例一節，此情形若在國內發生可能會受金管會懲處。運用局與受託機構是契約關係，但受託機構亦有外部查核單位，相關查核結果是否有回饋給當地之相關監管單位？建議可研議建立此機制，以加強管控受託單位。
- 8、何委員美惠發言：受訓部分，是由運用局派員，由同仁參訓這點非常贊成。
- 9、盧委員陽正發言：運用局人力、經費有限，更應重視建構專業 IT，尤其運用於資產管理以因應基金規模日益增加。可否請國外委託機構提供專業 IT 運用之回饋，請受託機構協助提供總經變化、個股變動趨勢等型態之分析資料，以提升基金之資產管理運用效

能。另出國受訓報告可與局內同仁及委員分享。

- 10、主席裁示：本案洽悉，委員意見請勞動基金運用局參考辦理。「109年度國外委託經營實地業務訪察及受訓計畫」案原則同意，另循預算編列規定續報本部審查。

報告案五：謹陳勞動部 107 年度第 4 次勞動基金財務帳務查核報告案。

- 1、勞動福祉退休司秦科員煥之報告：(如議程，略)。
- 2、黃委員瓊慧發言：國外委託經營受託機構曾發生越權交易與交易疏失事件，同一受託機構是否有重複發生情形？運用局是否複查其改善措施之落實情形？辦理國外受託機構實地訪察時，是否予以複查？
- 3、莊委員慶文發言：請說明越權交易與交易疏失事件之始末，及運用局之處理情形與因應措施？
- 4、石委員百達發言：有關勞動基金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要點規定，如何計算交易限額，交易類型為買方或賣方？
- 5、李組長志柔說明：國外受託機構重複發生越權交易與交易疏失情形並不多見，本局每年初會將前一年度受託機構發生越權交易與交易疏失的所有態樣，發函給全部國外受託機構請其經理人注意防範，並於訪察國外時，針對曾發生越權交易與交易疏失情形，實地進行電腦系統測試及與經理人訪談，以了解該受託機構所提出之相關改善措施是否落實執行。另衍生性商品交易限額係合併計算，交易類型只承作買方，以有效控管風險。
- 6、代理主席裁示：本案洽悉，請運用局就查核報告及委員建議事項積極辦理。